#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 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本次交易是否摊薄即期回报进行分析、将拟采取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就此做出的承诺等事项形成议案,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的保证。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条件的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苏州卿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卿峰")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以下具体填补回报措施。

#### 一、本次交易对每股收益的影响

根据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和《备考审阅报告》,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后的每股收益变化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本次交易前 (实际)	本次交易后(备考)
营业收入(万元)	1,347,456.58	1,660,148.30
净利润 (万元)	96,005.26	-760,45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52,886.35	-455,757.8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4	-1.19
项目	2020年1-6月	
	本次交易前(实际)	本次交易后(备考)
营业收入 (万元)	647,739.04	802,068.05
净利润 (万元)	46,568.29	19,145.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25,228.97	-64,210.2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17

由上表可知,本次交易完成后,2019 年上市公司备考净利润为负,主要由于 Global Switch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Global Switch")客户之一 Daily-Tech Hong Kong Co. Limited(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德利迅达香港")由于未按时支付租金而构成违约,预计未来与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利迅达")之间的业务无法按原计划产生现金流,从而导致: (1) Global Switch 在确定其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时,无法将德利迅达 2019 年后的相关协议收入纳入估值范围,使得 2019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下降约 56.21 亿元; (2) 在编制备考审阅报告时,由于德利迅达相关收入减少而使得 Global Switch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值显著下降,从而对苏州卿峰收购 Global Switch 形成的商誉及无形资产分别计提了减值准备 14.76 亿元和 28.69 亿元。

2020年1-6月备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仍为负值,主要是由于2020年6月30日对收购 Global Switch 形成的商誉进一步计提减值准备15.39亿元。

根据上述分析,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备考口 径的基本每股收益被摊薄,主要是由于德利迅达违约所致。目前,苏州卿峰及其子公司(不包括截至基准日苏州卿峰持有的德利迅达 12%股权)已经终止与德利迅达的主要服务协议,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下降以及商誉、无形资产减值导致备考口径净利润亏损,是德利迅达违约所导致的偶发情况,后续不具有持续性影

响。Global Switch 整体经营情况良好,经测算,在扣除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汇率变动等非经常性因素影响后,Global Switch 在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年 1-6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 15.85 亿元、5.86 亿元和 6.14 亿元。如进一步扣除德利迅达的影响后,Global Switch 在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年 1-6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 11.69 亿元、10.24 亿元和 6.03 亿元。综上,Global Switch 具有稳定的盈利能力,本次交易能有效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

# 二、即期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填补措施

为进一步充分保护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注重中长期的股东价值回报。

## (一) 增强上市公司自身经营能力, 提高竞争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由特钢业务转型为特钢、数据中心双 主业共同发展,实现公司业务结构调整和转型发展。随着数据中心资产的注入, 上市公司整体资产质量、盈利能力将得到提高。

上市公司将持续开展特钢业务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促进特钢产品质量上等升级,实现节能降耗,挖潜增效;同时,公司将着力发展数据中心业务,实现上市公司转型发展,以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 (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在维持现有制度持续性和稳定性的基础上,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 (三) 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上市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有关要求,严格执

行《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主营业务健康发展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

- (四)为确保本次交易填补回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 相挂钩;
- 5、若公司实行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五)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 "1、保证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 2、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请投资者予以关注。特此公告。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5日

